

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鲁农担批〔2023〕2号

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印发《鲁担惠农贷—“农牧贷”担保服务 方案》的通知

各管理中心、办事处：

《鲁担惠农贷—“农牧贷”担保服务方案》已经2023年3月3日公司评审会审批通过，并于即日起施行，现予印发，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鲁奶协发〔2018〕08号、鲁农担批〔2019〕29号、鲁农担批〔2019〕45号、鲁农担批〔2019〕72号、鲁农担批〔2019〕74号、鲁农担批〔2019〕77号、鲁农担批〔2019〕78号、鲁农担批〔2019〕88号、鲁农担批〔2019〕110号、鲁农担批〔2019〕140号、鲁农担批〔2019〕148号、鲁农担批〔2019〕184号、鲁农担批〔2019〕195号、鲁农担批〔2019〕219号、鲁农担批〔2019〕222号、鲁农担批〔2020〕18号、鲁农担批〔2022〕20号、鲁农担发〔2020〕41号、鲁农担批〔2021〕1号、鲁农担批〔2021〕13号、鲁农担批〔2021〕22号、鲁农担批〔2022〕3

号担保服务方案同时废止。

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13日

鲁担惠农贷—“农牧贷”担保服务方案

“鲁担惠农贷—农牧贷”是为充分发挥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机构职能作用，推动生猪、牛、羊等畜产品及鸡、鸭肉蛋等禽产品的稳定供应，为畜禽养殖类适度规模经营主体提供融资便利的担保贷款产品。

本方案为模块化敞口设计，具体内容可视情况进行调整：

1.根据各地优势特色产业合理发展需求，即时增加新的方案模块内容；

2.养殖成本主要参照省畜牧局公开近三个季度平均养殖成本，后续，若近三个季度平均市场成本变动超过 20%，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3.额度测算公式实行系数制，即最终授信额度=测算结果×系数，目前所有系数暂定为 1，后续，担保业务部牵头根据行业和市场情况进行行业预判，经公司总办会审议通过后进行调整。

一、服务对象

在全省范围内从事畜牧养殖的适度规模经营主体。包括：

- （一）生猪、肉牛、奶牛等牲畜饲养经营主体；
- （二）鸡、鸭等家禽饲养经营主体；
- （三）其他类畜禽饲养经营主体。

二、准入条件

（一）基本准入条件

- 1.符合《“鲁担惠农贷”业务操作手册(试行)》相关准入要求;
- 2.提供用地协议或土地流转经营合同,且符合当地用地规划、环保和防疫等政策要求。对新建、扩建、改建农业设施的项目,经营主体应向乡镇政府备案。乡镇及以上人民政府对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特殊规定或乡镇及以上人民政府主管部门能够提供用地合规说明的,予以认可。

（二）差异化准入条件

品类	养殖年限 (年)	养殖规模 (只、头)	其他条件
生猪	≥2年	引入猪种 ^{【注1】} 年出栏量≥500头 地方优质品种 ^{【注2】} 年出栏量≥300头	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资质。 种(母)猪场(含地方猪保种场)具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种(母)猪场、规模猪场必须为存栏种(母)猪、生猪购买政策性养殖保险,控制疫病风险。
肉牛	≥2年	存栏量≥30头 在养殖小区内从事养殖的经营主体,存栏量可放宽至10头以上	
奶牛	≥2年	存栏量≥30头 在养殖小区内从事养殖的经营主体,存栏量可放宽至10头以上	
肉羊	≥2年	绵羊存栏量≥500只 山羊存栏量≥200只	
蛋鸡	≥2年	存栏量≥10000只	仅支持高标准立体笼养模式。
肉鸡	≥2年	白羽肉鸡、817肉杂鸡(含德州扒鸡用鸡)存栏量≥20000只 黄羽肉鸡存栏量≥5000只	支持高标准立体笼养模式,黄羽肉鸡的林下养殖和生态养殖。
肉鸭	≥2年	1.商品鸭:单批次养殖量≥20000只。 2.种鸭:存栏量≥3000只	1.流动资金贷款仅支持合同鸭养殖(包括保证金合同项目和普通合同项目 ^{【注3】} ,不包括代养合同),经营主体需提供与企业的《养殖合同》或《收购协议》等证明材料。 2.商品鸭项目仅支持网养和高标准立体笼养的养殖模式,不支持地养(坪养)。
肉驴	≥3年	存栏量≥30头	
肉兔	≥2年	母兔存栏量≥300只	仅支持立体笼养模式。

注：

1.引入猪种：主要为从国外引进的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皮特兰等瘦肉型良种猪，是当前市面主流生猪养殖品类。主要特征是产仔数多、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胴体瘦肉率高。

2.猪地方优质品种：山东省地方猪种资源有七个，分别为：莱芜黑猪、烟台黑猪、枣庄黑盖猪、沂蒙黑猪、五莲黑猪、大蒲莲猪、里岔黑猪。整体上我国地方猪种偏脂肪型，主要具有适应性强、肉质好等优点，但存在生长慢、脂肪多等缺点。

3.普通合同项目：指企业与养殖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养殖户以现款方式向屠宰企业购买鸡/鸭苗、饲料、兽药等货物，或种蛋养殖户与收购企业订立合同，收购养殖户的种蛋。判定标准在于：此种模式中，养殖户承担了全部或部分养殖成本。

三、贷款用途

用于各种畜禽产品的日常经营性支出，以及建设棚舍、购买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支出，符合双控用途。

四、额度测算

单户担保授信额度：10万元（含）至300万元（含）。客户授信前资产负债率不超过50%，授信后不超过70%。担保额度 \leq 总资产 \times 50%-总负债。

品类	额度测算标准		适用地区	备注
	经营周转	养殖场建设 (含改扩建)		
生猪养殖	1. 种（母）猪、育肥类项目 单头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70% 2. 合同猪养殖项目 单头保证金金额×单批养殖规模	固定资产投资成本（单头）×设计存栏量×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长白、大白等主流品种的种（母）猪、能繁母猪、育肥猪的成本分别是 4600 元、3800、1700 元。莱芜黑猪等地方品种详见附件 1。 2. 合同猪养殖项目中，保证金金额按照核心企业与客户签署的养殖合同约定。 3. 建设成本暂定为 1200 元/头。
肉牛养殖	单头养殖成本×存栏量×50%	每平方建设成本×面积×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西门塔尔等市场主流品种的养殖成本为 2 万元，鲁西黄牛等地方品种详见附件 2。 2. 建设成本暂定为 400 元/平方。
奶牛养殖	单头养殖成本×存栏量×50%	建设成本×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单头养殖成本暂定 20000 元，后续年份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建设成本暂定为 400 元/平方。
肉羊养殖	1. 绵羊： 单只养殖成本×存栏量×40% 2. 山羊： 单只养殖成本×存栏量×50%	每平方建设成本×面积×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绵羊的自繁自育和专业育肥养殖成本均暂定为 1300 元。山羊的自繁自育和专业育肥养殖成本均暂定为 1500 元。 2. 建设成本暂定为 200 元/平方。
肉驴养殖	1. 育肥场项目 单头养殖成本×存栏量×50% 2. 繁育场项目 单头养殖成本×存栏量×70%	每平方建设成本×面积×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按照各地养殖特点，分重点地区和非重点地区，重点地区是 聊城市、德州市、滨州市 ，非重点地区按照测算标准的 80%核定。	1. 养殖成本包括购驴成本、饲养成本、防疫成本等。单头育肥驴、繁育驴养殖成本暂定为 1 万元。 2. 建设成本暂定为 400 元/平方。
蛋鸡养殖	单只授信额度×存栏量	建设成本×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单只授信额度按照 36 元核算。 2. 建设成本：立体笼养棚舍（砖墙、钢拱棚顶、覆保温层、防水膜，内部三层立体笼舍）建设成本暂定 800 元/平方，具体以项目调查数据为准。

肉鸡 养殖	1. 保证金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保证金金额×单批养殖规模 2. 普通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70% 3. 农户自养自销项目 单只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50%	建设成本×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保证金养殖项目中，保证金金额按照核心企业与客户签署的养殖合同确定。 2. 白羽肉鸡的商品鸡和种鸡养殖成本暂定为 25 元、100 元，黄羽肉鸡和 817 肉杂鸡成本详见附件 3。 3. 建设成本：立体笼养棚舍（砖墙、钢拱棚顶、覆保温层、防水膜，内部三层立体笼舍）建设成本暂定 800 元/平方，具体以项目调查数据为准。
肉鸭 养殖	1. 保证金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保证金金额×单批养殖规模 2. 普通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70%	建设成本×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保证金养殖项目中，保证金金额按照核心企业与客户签署的养殖合同确定。 2. 肉鸭（大鸭）、肉鸭（小鸭）单只养殖成本数据参照省畜牧局公开近三个季度平均养殖成本，分别暂定为 23 元、15 元。 3. 建设成本暂定：①网养 300 元/平；②立体笼养棚舍（砖墙、钢拱棚顶、覆保温层、防水膜，内部三层立体笼舍）建设成本暂定 800 元/平方，具体以项目调查数据为准。
肉兔 养殖	1. 保证金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保证金金额×单批养殖规模 2. 普通合同养殖项目 单只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70% 3. 农户自养自销项目 单只养殖成本×单批养殖规模×50%	建设成本×50%	适用全省（除青岛），标准统一。	1. 保证金养殖项目中，保证金金额按照核心企业与客户签署的养殖合同确定。 2. 种兔、育肥兔单只养殖成本暂定为 220 元、35 元。 3. 建设成本暂定：立体笼养棚舍（砖墙、内部四层立体笼舍）建设成本暂定 400 元/平方，具体以项目调查数据为准。
其他特 色养殖	额度测算原则上可接单批次养殖成本的 30%，具体以管理中心尽调数据为准。			

说明：1. 以上额度测算都需扣减存量同类经营性贷款。

2. 流动资金贷款与固定资产投资贷款担保额度分别测算，单个客户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

3. 肉牛、肉羊、肉驴、奶牛的等入驻政府规划、符合绿色低碳发展的养殖小区的流动资金贷款项目，授信额度上浮 10%。

4. 对于作为当地政府重点发展的特色产业项目，贷款用途为购入肉牛等大型牲畜的，可用合同中的“购入数量”进行额度测算，客户须提供购买合同等证明用途真实性的材料。

5. 以上养殖成本主要参照省畜牧局公开近三个季度平均养殖成本，后续，若近三个季度平均市场成本变动超过 20%，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特殊情况可以项目调查数据为准。

6. 以上额度测算结果实行系数制，目前所有系数暂定为 1，担保业务部牵头根据行业和市场情况进行行业预判，经总办会通过后进行调整。

五、授信期限及还款方式

（一）流动资金周转类贷款，授信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蛋鸡养殖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

（二）固定资产投资类贷款，担保期限根据养殖周期和投资回收期合理设定贷款期限和还款方式，鼓励贷款方式为非循环贷款，按照经营周期合理设置授信期限及还款方式，一般不超过 36 个月。

六、反担保措施

（一）单户担保额度 50 万元（含）以下的，自然人客户原则上由其配偶及一名成年子女（已婚的，须夫妻双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无子女或子女未成年的，原则上由其父母或配偶父母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法人客户原则上由其法定代表人（已婚的由其夫妻双方）、第一大股东（已婚自然人由其夫妻双方）及法定代表人一名成年子女（已婚的由夫妻双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无子女或子女未成年的，由其父母或配偶父母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二）单户担保额度 50 万元以上的，需按照《“鲁担惠农贷”业务操作手册（试行）》及补充规定要求执行，有可提供抵（质）押担保物的，要合理设置抵（质）押担保。

（三）借款人拥有实际经营的经营实体，可选择 1—2 家提供反担保。

七、担保费率及贷款利率

担保费按照贷款金额的 0.75%/年收取,合作银行执行国家普惠金融贷款利率政策。担保费率出现调整的,按照最新制度执行。

附件: 1.全省生猪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年)

2.全省肉牛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年)

3.全省肉鸡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年)

附件 1

全省生猪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 年）

单位：元

		大白、长白等 引入猪种	莱芜黑猪、烟台黑猪、 沂蒙黑猪等地方品种
		种猪场	种（母）猪
规模猪场	能繁母猪	3800	5000
	育肥猪	1700	2800

附件 2

全省肉牛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 年）

单位：万元

		西门塔尔等黄牛、 安格斯牛	鲁西黄牛、渤海黑牛等 山东优质地方品种
		自繁自育式	1.8
专业 育肥式	普通育肥至 1200 斤左右	2	2.5
	强制育肥至 1400 斤左右	2.5	3.5

附件 3

全省肉鸡养殖成本参考表（2023 年）

单位：元

	白羽肉鸡	黄羽肉鸡	817 肉杂鸡
商品鸡	25	30	15
种鸡	100	70	70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室，有关合作银行。
